

·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研究 ·

荀爽易学的升降说及其经学天人关切

王新春

【摘要】作为荀子十二世孙的东汉易学家荀爽，以升降说为其突出易学建树。该说基于《易》之门户乾坤的对待并立共在，揭示阳之宜升与阴之宜降，尤其是乾二之阳宜升居坤五之位、坤五之阴宜降居乾二之位，他卦在二之阳宜升居五之位、在五之阴宜降居二之位，进而诸卦所有阳皆宜升居五之位，彰显出造化力量与生命力量的阳刚阴柔各以升降所达五、二之位为其位的终极圆成，而以所达其他阳阴之位为其位的初步正定，突显了升降的中正价值依据以及当位互应的理想境地。借此荀爽表达了经学天道之维阳升阴降的天道守望，人事之维圣贤君子升居大位、行礼乐施政教、引领天下的王道天下平治关切，值得肯定；对于当代中国之治的建构完善，也富有启发意义。

【关键词】荀爽易学；乾二升坤五；坤五降乾二；阳升阴降；经学天人关切

【中图分类号】D6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2097-4175(2025)04-0086-12

【基金项目】本文系国家社科基金年度重点项目“二程、朱熹的经典《易》诠释与理学思想话语体系建构研究”（项目编号：22AZX008）的阶段性成果。

作者王新春，山东大学易学与中国古代哲学研究中心暨哲学与社会发展学院教授、山东大学中国经学研究中心高级研究员（济南 250100）。

荀爽（公元128—190年），字慈明，一名谡，东汉颍川颍阴（今河南省许昌市）名士、“荀卿十一世孙”荀淑有“八龙”之誉的八子中的第六子，赢得“荀氏八龙，慈明无双”^①之品题，无愧为荀子十二世孙。他以《易》名家，会通家传礼学与汉代经学礼乐王道精神，创造性诠释《周易》经传，成就起《周易》荀氏学，与郑玄（公元127—200年）、虞翻（约公元164—233年）并称汉末易学三大家。升降说是其突出易学建树所在，借此，荀爽表达了经学语境下的强烈天人关切。

^① 范晔：《后汉书》，北京：中华书局，1982年，第2049页。

一、《易》之门户与乾升坤降

荀爽易学的升降说,包括乾升坤降与基于此的其他阴阳升降,是汉代经学历史与逻辑发展演进的新成就。《汉书·五行志》说:“汉兴,承秦灭学之后,景、武之世,董仲舒治《公羊春秋》,始推阴阳,为儒者宗。”^①继汉代经学话语体系核心奠基人董仲舒“始推阴阳”而倡言“天道之大者在阴阳”^②、宣帝年间名相魏相提出“阴阳者,王事之本,群生之命,自古贤圣未有不繇者也”^③而与共倡卦气易学的孟喜同标王道之治之后,东汉后期的荀爽,以升降转进阴阳之天道,提出乾升坤降、阴阳升降说,赋予《易》阳升阴降的精髓,深化了天道人事贯通的易学王道底蕴。刘大钧先生指出:“荀爽讲《易》,其特点是以阴阳二气的‘升’‘降’交通解释《周易》卦爻辞及《彖》《象》等《易大传》之文。”^④朱伯崑先生则指出:“荀爽解易,属于自己创见的是乾升坤降说。”^⑤乾升坤降及其他阴阳升降,奠基于乾坤之为《易》之门户。

《易传》的《系辞上传》称:“乾坤其《易》之缊邪?乾坤成列,而《易》立乎其中矣。乾坤毁,则无以见《易》。《易》不可见,则乾坤或几乎息矣。”《系辞下传》称:“乾坤其《易》之门邪?”《乾》卦《彖传》又称:“大哉乾元,万物资始,乃统天。”《坤》卦《彖传》则说:“至哉坤元,万物资生,乃顺承天。”《说卦传》则言:“乾,天也,故称乎父;坤,地也,故称乎母。”《易传》阐明,人所置身其中的生活的世界,万物的创生者和成就者乃是天与地,天地作为造化的源头,借助阴阳的造化力量,转出万物阳刚阴柔的生命力量,可谓万物终极意义上的“父母”,昭示着宇宙间的一切奥秘与所以然;表征天的乾和符示地的坤两卦,其在豁显大化流行的现实世界的《易》中,无疑具有了“门户”的意义。据此,在诠释上引《乾》《坤》两卦《彖传》时,荀注说:

谓分为六十四卦、万一千五百二十册,皆受始于乾也。册取始于乾,犹万物之生本于天。^⑥

谓万一千五百二十册,皆受始于乾,由坤而生也。册生于坤,由万物成形出乎地也。^⑦

“册”即策,通行本作“策”,指源于筮的表征天地万物之数的蓍草策数。《易》有六十四卦,共三百八十四爻,阴阳爻均平,皆为一百九十二爻。《周易》崇尚变易,与爻辞相对应的,都是表征动变的九、六之爻,而非表征不变的七、八之爻。由九而来的动变的阳爻,代表九揲三十六策蓍草之数;由六而来的动变的阴爻,则代表六揲二十四策蓍草之数。^⑧因此,六十四卦的

①② 班固:《汉书》,北京:中华书局,1987年,第1317、2502页。

③ 班固:《汉书》,第3139页。参见王新春:《魏相着眼王道之治的卦气易学》,《周易研究》2023年第6期;《孟喜的易学重建与经学王道期许》,《中国哲学史》2024年第6期。

④ 刘大钧:《周易概论》,济南:齐鲁书社,1988年,第161页。

⑤ 朱伯崑:《易学哲学史》第1卷,北京:昆仑出版社,2005年,第224页。

⑥⑦ 李道平:《周易集解纂疏》,北京:中华书局,1994年,第35、71页。

⑧ 《系辞上传》:“乾之册二百一十有六,坤之册百四十有四。”荀注即云:“阳爻之册三十有六”,“阴爻之册二十有四”。参见李道平:《周易集解纂疏》,第584页。

一百九十二阳爻与一百九十二阴爻，其所代表的蓍草总策数，即为一万一千五百二十策，蕴示与人所置身现实易世界的万物之数的契合相当。荀爽此论，实际开示，相应于天地之为万物的“父母”，万物本于天而成于地，作为《易》思想世界门户而符示天地的乾坤两卦，也为符示万物的诸卦之“父母”，诸卦所代表的用以表征天地万物之数的蓍草策数，皆本于乾而成于坤，其诸爻亦皆本于乾而成于坤，从而各卦凡阳爻皆出于乾、阴爻皆出于坤。由是，荀爽立论，遂以并立的乾坤两卦为逻辑起点，以此两卦之相互对待为终极视域，观照、剖析易学话语系统下诸卦涵蕴符示的现实易世界的一切。在此视域下，乾升坤降说得得以确立。在他看来，天地对待并立共在，凭借造化力量的天阳地阴之气，化生出人在其中的万物生生流转的鲜活现实易世界，呈现着造化力量与生命力量的消息升降。正是有鉴于此，圣人创作的《易》中，乾坤对待并立而共在，乾阳坤阴升降于相应爻位间。阳与阴的升降成了《易》的突出精义之所在。

二、乾二之阳与坤五之阴的升与降

依荀爽之见，乾升坤降的前提是，乾与坤对待而共在，不能单纯以乾视乾，也不能单纯以坤视坤，就乾而坤在，就坤而乾在；乾阳的根本特性在于升，坤阴的根本特性在于降，二者存在一升一降的内在必然关联。在此前提下，乾升坤降最基本的内涵是，自应然之角度立言，乾卦的九二之阳，宜升居坤卦的五爻之位，相应地，坤卦的六五之阴，则宜降居乾卦的二爻之位。这就是发生在乾二之阳与坤五之阴间的升与降。据此，在诠释《乾》卦九二爻《小象传》“见龙在田，德施普也”时，荀注言：

“见”者，见居其位。“田”谓坤也。二当升坤五，故曰“见龙在田”。“大人”谓天子，见据尊位，临长群阴，德施于下，故曰“德施普也”。^①

《乾》九二爻辞云：“见龙在田，利见大人。”通常的解释是：二爻属于地之上位，地上即田，乾二之阳符示龙出现在田野上，故云“见龙在田”。荀爽则独出奇思，以“见”为出现于该出现的位置，以“田”由与乾相对待的坤符示的土象而来。众所周知，在《易传》那里，一别卦由内外、下上两经卦构成，两经卦的初、中、上爻，亦即一别卦的初与四、二与五、三与上爻，就具备了爻位上的相应关系。在此关系基础上，爻位相应之爻，爻性相反则互应，爻性相同则失应或敌应。具有互应关系的一对爻，可相互往来。荀爽则将这种互应关系由一别卦之内引延到两别卦之间，引延到作为《易》门户的乾坤两别卦之间。在他那里，乾初与坤四、乾二与坤五、乾三与坤上、乾四与坤初、乾五与坤二、乾上与坤三同样分别具有互应关系，而有此互应关系的乾阳、坤阴之爻可相互升降往来。“见”说的是乾卦九二之阳符示的龙、圣人君子，出现而居于其应居的坤卦六五之阴所处的位置。五爻之位符示天、天子之位，龙升居之，是谓“见龙在田”。龙出现而在坤田之阴所在的五爻天位，喻示着乾卦九二之阳符示的圣人君子，出现而占据坤田之阴所在至尊天

^① 李道平：《周易集解纂疏》，第39页。

子之位，君临坤上下众阴所符示的臣民，圣明之德广施于下，所以说“德施普也”。

在诠释该卦九二爻《文言传》“庸言之信”与“德博而化”时，荀注云：

处和应坤，故曰“信”……处五据坤，故“德博”。群阴顺从，故物化也。^①

乾与坤相对待而共在，乾九二之阳处于二中和之位，与坤五之阴相应和，所以说“信”。从人文价值应然落实为现实实然的角度言之，乾二之阳升居坤五之阴所在五之天、天子之位，统摄坤之众阴，符示圣人君子君临天下，广施其德，众阴表征的天下万民倾心顺从，普受其化。当然，与此同时，坤五之阴相应降居乾二之位。而与荀爽易学见解一致的《九家易》^②，在诠释该爻《文言传》“善世而不伐”时，也说：

阳升居五，处中居上，始以美德利天下，不言所利，即是不伐。故《老子》曰：“上德不德，是以有德。”此之谓也。^③

在乾坤对待共在前提下，乾二之阳与坤五之阴一升一降，乾二之阳升居坤五之位，坤五之阴降居乾二之位。乾二之阳升居五之至尊天子之位，处五之中位，居天下之上，开始大显身手，以自己的美德遍利天下，却从不表白自己给天下万民所带来的惠利，就是不夸耀自己。所以《老子》说具有至上德性的人从来不认为自己有德性，因此才真正富有德性，说的就是这种情形。《老子》之言见于通行本《道德经》第三十八章，《九家易》引述之，反映了汉代一系的经学语境下子学皆源于经学的学术理念。而在诠释该卦九五爻《文言传》“水流湿，火就燥，云从龙，风从虎，圣人作而万物睹，本乎天者亲上，本乎地者亲下”时，荀注又言：

阳动之坤而为坎，坤者纯阴，故曰“湿”也。阴动之乾而成离，乾者纯阳，故曰“燥”也。“龙”喻王者，谓乾二之坤五为坎也。“虎”喻国君，谓坤五之乾二为巽而从三也。三者，下体之君，故以喻国君。谓乾九二本出于乾，故曰“本乎天”；而居坤五，故曰“亲上”。谓坤六五本出于坤，故曰“本乎地”；降居乾二，故曰“亲下”也。^④

乾坤对待而共在，乾九五之阳来自乾九二之阳升居坤五之位，坤六五之阴则相应降居乾二之位。乾二之阳发动，升往坤五之位，坤上体由坤变坎，卦整体变为比，坎符示水，坤纯阴又符示潮湿，所以说“湿”。与此同时，坤五之阴应之而动，降来乾二之位，乾下体由乾变离，卦整体变为同人，离符示火，乾纯阳又符示干燥，所以说“燥”。“龙”喻示为王之人，说的是乾卦九二之阳升居坤五之位而为王，处坤上体所成坎象之中，坎在上体符示水升天所成之云，是则“云从龙”。“虎”喻示天子统御天下万国中的君，说的是坤卦六五之阴降居乾二之位，处二至四爻互体所成巽风顺从之象中，三爻之阳在下体最高之位，表征一国之君，降二之阴顺从之，是则“风从虎”。乾卦符示天，坤卦符示地。乾卦九二之阳原本来自于乾，所以说“本乎天”，升居坤卦六五之阴所在天、天子之位，所以说“亲上”，亲和于在上之位。乾阳升的同时，坤阴则降。坤卦六五之阴本属于坤，

① 李道平：《周易集解纂疏》，第46—47页。

② 《九家易》，以荀爽为主的诸家之《易注》，因而见解同于或近于荀爽，唐陆德明《经典释文》录有《荀爽九家集注》，当即同一部书。

③④ 李道平：《周易集解纂疏》，第47、51—53页。

所以说“本乎地”，降居乾卦九二之阳所在地、臣民之位，所以说“亲下”，亲和于在下之位。

在诠释《乾》卦九五爻《文言传》“夫大人者，与天地合其德，与日月合其明”时，荀注又云：

与天合德，谓居五也。与地合德，谓居二也。谓坤五之乾二成离，离为日；乾二之坤五为坎，坎为月。^①

乾卦九五之阳来自于乾卦九二之阳与坤卦六五之阴在乾坤对待共在基础上的一升一降。五之位为天之上位，二之位为地之上位。与天合德，说的是乾二之阳升居坤五之位成就起乾五而与五位表征的天德相契合。与地合德，说的是坤五之阴降居乾二之位而与二位表征的地德相契合。与日合其明，说的则是坤五之阴降居乾二之位，令乾下体之乾变成离，离符示日之象，而与日之明相契合。与月合其明，说的则是乾二之阳升居坤五之位成就起乾五，令坤上体之坤变成坎，坎符示月之象，而与月之明相契合。

不难看出，无论是诠释《乾》九二爻经传之辞还是诠释九五爻经传之辞，荀爽皆释之以乾坤对待共在基础上乾九二之阳与坤六五之阴的一升一降。诠释前者则谓乾九二之阳直升居坤五之位，诠释后者则谓乾九五之阳来自乾九二之阳升居坤五之位。一面向未来，言升降之应然与将然；一回溯以往，言升降之已然。突显的主题，则同为阳应升而阴宜降，二之阳应升居五之尊位而五之阴宜降居二之卑位，昭示出王天下者来自于在下圣人君子之升这一共同旨意。基于这一诠释理路，乾九五之阳就未被静态地直接视为现成的在五尊位之阳，而是经历了一番升降后方居五之阳；同样，乾九二之阳也被视为动态应升居坤五之阳。

乾坤对待并立共在，在对《乾》二、五之阳作出上述诠释的同时，荀爽也对《坤》二、五之阴作出了相应诠释。《坤》卦六二爻辞云“直方大，不习无不利”，荀爽诠释说：

“大”者，阳也。二应五，五下动之，则应阳出直，布阳于四方。物唱乃和，不敢先有所习。阳之所唱，从而和之，“无不利”也。^②

乾二之阳相应于坤五之阴，一如乾五之阳来自于乾二之阳升居坤五之位，坤二之阴也来自于坤五之阴降居乾二之位。先有乾二之阳升居坤五之位在先而唱，后有坤五之阴降居乾二之位在后而和。五下动之，谓升居坤五之位的乾二之阳，令在五之阴发动而下，向乾二之位降去。阴之降与阳之升相唱和，让阳气得以借在五天尊之位之势，圆满布于四方，自无不利。同爻《小象传》言“六二之动，直以方也”，与荀爽识见一致的《九家易》则诠释说：

谓阳下动，应之，则直而行，布阳气于四方也。^③

“阳下动”，谓由二之位升居坤五之位的乾阳所促动，坤五位之阴向在下乾二之位降去，后者之降应和前者之升，让阳气顺利地在五天尊位布于四方。同爻《文言传》云“‘直方大，不习无不利’，则不疑其所行也”，荀爽诠释说：

“直方大”，乾之唱也。“不习无不利”，坤之和也。阳唱阴和，而无所不利，故“不疑其所行也”。^④

①②③④ 李道平：《周易集解纂疏》，第64、77、78、90页。

“乾之唱”，谓乾二之阳升居坤五之位，成就起乾五，唱之在先；“坤之和”，谓坤五之阴降居乾二之位，成就起坤二，和之于后。显然，此一“乾升坤降说”，其所着眼的，是乾坤两卦二、五两爻之位上的阴阳，突显出乾二之阳宜升而处五爻之位、坤五之阴宜降而居二爻之位之旨。在荀爽看来；“阳道乐进”^①，阴道宜退。“阳性欲升，阴性欲承”^②。刚健跃升为阳之品格，柔顺退降为阴之所宜。乾坤两卦二、五两爻阴阳的此等升降，即从本原处开示了这一方向及其终极归宿。

三、乾坤之外诸卦二、五阴阳的升降

究极言之，乾坤之外的其他诸卦，凡其二爻之位的阳，亦皆出于乾而属乾阳；凡其五爻之位的阴，亦皆出于坤而属坤阴。由此进一步推展开去，荀爽乃由乾坤之相互对待，显立起为这种对待所笼罩、统摄下的阴阳之相互对待，认为，其他诸卦，阴与阳亦相关而共在，彼此有着一升一降的内在必然关联，因而凡是居于二爻之位的阳，同样皆宜升居本卦的五爻之位；相应地，凡是居于五爻之位的阴，则皆宜降居本卦的二爻之位。高怀民先生指出，“荀爽便是根据阳道进、阴道退的道理，造为‘阳升阴降’之说以注《易》，凡阳爻都有上升九五的趋势，凡阴爻都有下降六二的趋势”；他的这一升降说“特重卦中二、五两爻……二、五两爻升降，成了荀注中的最常用”。^③

今存荀爽《易注》中，乾坤外其他卦二、五之爻升降的典型诠释案例，见于《师》《临》《解》《升》荀注。《师》卦《彖传》“‘师’，众也。‘贞’，正也。能以众正，可以王矣”，荀注云：

谓二有中和之德，而据群阴，上居五位，可以王也。^④

师卦一阳五阴，阳在二之中位，开显中和美德，统御群阴，从人文价值应然与大势所趋而言，升而上居五爻尊位，就可以王天下。当然，相应地，六五之阴则降而居于二之中位。

《临》卦九二爻辞云“咸临，吉，无不利”《小象传》云“咸临吉，无不利，未顺命也”，荀注说：

阳感至二，当升居五，群阴相承，故“无不利”也。阳当居五，阴当顺从，今尚在二，故曰“未顺命也”。^⑤

“咸”，感应、感通。临卦九二之阳息长发挥感通作用至于二之位，从应然角度言之，当升居五之尊位，五之阴则相应宜降居二之位，卦中四阴所符示的群阴皆应和而顺承居尊之阳，所以“无不利”。阳应当升居五之尊位，阴应当甘愿顺从，现在阳尚暂居二之位，所以说“未顺命”。

《解》卦《彖传》“‘有攸往，夙吉’，往有功也”，荀爽诠释说：

五位无君，二阳又卑，往居之者则吉。据五解难，故“有功也”。^⑥

在荀爽看来，五之位为天、天子之位，阳所符示的男性圣人君子居之方为君，阴所符示的女性、愚者小人虽居此位而非君，因而也就意味着无君。解卦五之位为阴而非阳，所以意味着天下无

①《乾卦》九四爻《象传》荀注，李道平：《周易集解纂疏》，第 39 页。

②《泰卦》九二爻辞“用冯河，不遐遗”（荀注），见李道平：《周易集解纂疏》，第 167 页。

③高怀民：《两汉易学史》，桂林：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2007 年，134—135 页。

④⑤⑥李道平：《周易集解纂疏》，第 129、225、368 页。

君，二之阳与其处在相互应和的爻位上，爻性相反而得应。二之阳身值卑微之位，升而往居五之位，则实至名归成天下之君，依仗“多功”的五君之位，充分彰显自己的德性，施展自己的抱负，发挥自己的才智，化解消除天下之难，功业顺遂而得以如意实现。五之阴则降而来居二之位，心悦诚服应和拥戴在五为君之阳，吉祥莫如是，所以“有功”。《系辞下传》在分析六十四卦之位时曾言“五多功”，谓在天位、天子之位，往往具有感召力、向心力、凝聚力、执行力而易于成就事功。

而在诠释《升》卦六五爻《小象传》“‘贞吉，升阶’，大得志也”时，荀注说：

阴正居中，为阳作阶，使升居五，已下降二，与阳相应，故“吉”而“得志”。^①

升卦六五之阴居于上体中位，与九二之阳互应。六五之阴甘愿做九二之阳的阶梯，使后者升居自己所在的五爻之位，而自己下降，甘愿处于九二之阳所在的二爻之位。彼此一降一升之后，阳居五、阴居二，各得其所，各遂其志，而仍相互应和，喜臻吉祥佳境。

四、包括乾坤在内各卦其他各爻阴阳的升降

不仅如此，在荀爽看来，乾之诸阳皆宜升居坤五之位；诸卦中凡阳皆出于乾而属乾阳，凡阴皆出于坤而属坤阴。由于乾阳与坤阴对待共在而一升一降之必然，诸卦内部，包括二爻之阳在内的所有五爻以下的阳，皆宜升居五爻之位；而与之相对待的各爻位上的阴，则皆可以二爻之位为其终极归宿处。只是出于突显尊阳理念之需要，论《易》中，荀爽着重阐发了各卦中诸五爻以下之阳之宜升居五爻之位之旨。

在诠释《复》卦《彖传》“‘利有攸往’，刚长也”时，荀注云：

利往居五，刚道浸长也。^②

此言初爻之阳利于升居所在卦阴所居的五爻之位。复卦属于阳息之卦，在阳息消阴大势下，阳更宜升居五爻天、天子之位。

在诠释《谦》卦九三爻《小象传》“‘劳谦君子’，万民服也”时，荀注有云：

阳当居五，自卑下众，降居下体，君有下国之意也。众阴皆欲撝阳上居五位，群阴顺阳，故“万民服也”。^③

此言三爻之阳应当升居五爻之位。“撝”通挥。谦卦一阳五阴，九三之阳符示圣人君子，其他五阴符示万民、小人。九三之阳符示的圣人君子应当升而居于五爻天、天子之位，现在却居于下体的三爻之位，意味着圣人君子卑抑自身，谦退而下于民众，降居下体而让出上体，昭示君王有不居君位而自下于国之意。上下众阴则皆欲抬举此阳上居五爻之位，群阴顺从此一阳，阴符示民、小人，阳符示圣人君子，所以说“万民服”。在人文天下，圣人君子富有礼乐价值与礼乐秩序之维的人格生命感召力与向心力，所以才会赢得万民的衷心拥戴。

在诠释《乾》卦九四爻《小象传》“‘或跃在渊’，进‘无咎’也”与该爻《文言传》“上下无常，

①②③ 李道平：《周易集解纂疏》，第 419、263、198 页。

非为邪也；进退无恒，非离群也”时，荀注分别说：

乾者，君卦。四者，阴位。故上跃居五者，欲下居坤初，求阳之正。地下称“渊”也。阳道乐进，故曰“进无咎也”。^①

乾者，君卦。四者，臣位也。故欲上跃居五。下者，当下居坤初，得阳正位。故曰“上下无常，非为邪也”。进谓居五，退谓居初，故“进退无恒，非离群也”。^②

此言四爻之阳应当升居五爻之位。就《乾》卦九四爻《小象传》而言，乾卦为一符示君王之卦，六阳皆有为君而利天下的价值应然。四之阳所在为阴位，所以应当向上腾跃，升而居于五爻君位。六十四卦始于乾坤，乾坤相对待而共在，乾四之阳与坤初之阴互应，从当位得正的角度观之，乾四之阳失位，坤初之阴失正，乾四之阳来降于坤初之位，初位地下称渊，是则“在渊”，坤初之阴相应往升于乾四之位，则皆得其位而合于正。但从终极价值应然的角度观之，乾四之阳应当升居坤五所在之位，相应地，坤五之阴则降居乾四所在之位。阳的品格适合于升进，所以说“进无咎”。正是顺着荀爽之意，《九家易》在诠释《乾》卦卦辞《文言传》“元者，善之长也”时，明确指出：“乾者，君卦也，六爻皆当为君，始而大通，君德会合，故元为善之长也。”^③ 乾卦六阳皆具备了面向天下的君王之德性，有了为君之足够素质，呈现君德会合一之盛大气象，为天下众善之首，从一开始即亨通。就《乾》卦九四爻《文言传》而言，乾卦为符示君之卦，包括四之阳在内的诸阳皆有为君之应然。基于乾坤的相互对待而共在，乾卦九四之阳相对于五之君位在四之臣位，要么选择升居坤五之位而君临天下，要么选择降居坤初之位而得其位之正，前一选择为最佳选择，后一选择也可作为退求其次的选项，一升一降、一进一退皆出于正当目的，与邪恶不正、离群索居毫不相干，所以说“上下无常，非为邪也”“进退无恒，非离群也”。

其他四爻之阳应当升居五爻之位的案例，如《离》六五爻辞云“出涕沱若，戚嗟若，吉”，荀爽诠释说：

六五阴柔，退居于四，出离为坎，故“出涕沱若”而下，以顺阴阳也。^④

离卦六五之阴柔，在不当居的天君大位，识时务而明人文神圣价值之应然，降而退居四之位，让出天君大位给四之阳，则退出离目之象，变为二之四互体所成坎水之象，符示泪水向下哗哗流淌不止，所以称“出涕沱若”而下，以此顺应阴阳一下一上之应然。

五、升降的特例

当然，以上所析之外，荀爽所揭示的升降说，还有一些特例。这些特例，主要表现为一别卦中上下经卦的整体升降。就此，今存荀爽《易注》，《需》《升》的诠释富有代表意义。《需》卦上六爻辞云“有不速之客三人来，敬之终吉”，荀爽诠释说：

①②③④ 李道平：《周易集解纂疏》，第 39、50、41、309—310 页。

“三人”，谓下三阳也，须时当升，非有召者，故曰“不速之客”焉。乾升在上，君位以定；坎降在下，当循臣职，故“敬之终吉”也。^①

需卦下乾上坎，《彖传》云“需，须也”，卦整体符示等待时机之意。构成下体乾的三阳符示三人，等待时机应当升上，没有召唤邀请者，所以说“不速之客”。乾卦符示君之象，乾一体升上，君位得以正定；坎一体降下，应当遵循臣的职分，敬事升上之君，君臣秩序形成，和谐感通互动，吉祥安然无事。此例中，上体本已有九五之阳表征君，但因下体为符示君的乾，而有了乾、坎各一体的或升或降。当然，本例中，荀爽看重的是乾的整体升与坎的整体降，不再着眼升降后诸爻的当位失位细节。乾一体升上后，五之阳尽显乾所涵摄符示之君的气象，但四之阳与上之阳却由原在初、在三的当位得正，变为失位失正；坎一体降下后，构成坎体的一阳二阴，也由在上时的全然当位得正，变为在下的全然失位失正。据此可以断言，这部分地反映出荀爽诠释《易》时通盘考虑之不周。视《周易》经传为大本而以严肃批判性眼光审视荀注的屈万里先生，则质问道：“需坎上乾下，则坎之中爻，固‘上居五位，可以王’者也。而于需上六爻辞又谓：‘乾升在上，君位以定；坎降在下，当循臣职。’何也？坎降在下，则坎之中爻，不仍须时当升乎？矛盾龃龉，胥此类矣。”^②可谓点到了部分的问题。当然，依照《易传》之灵变不拘不滞之慧识，“《易》之为书也不可远，为道也屡迁，变动不居，周流六虚，上下无常，刚柔相易，不可为典要，唯变所适”（《系辞下传》），位之当否不可执定看死，包括荀爽以及郑玄、虞翻在内的诠释经典《易》的各家，往往表现出对待位之当否等规则过于拘执而不变通的大偏颇，此处荀爽不考虑细节处的位之当否，或许又可以作出一番同情理解下的一定程度的肯定。

另一诠释特例《升》，前文分析过荀注九二之阳升居五爻之位的正例。针对该卦初六爻辞“允升大吉”，荀爽也揭示了上下二体的一升一降：

谓一体相随，允然俱升。初欲与巽一体，升居坤上，位尊得正，故“大吉”也。^③

升卦初爻之阴为下体巽之为巽的表征，位最卑下而又失位不正，乃有改变现状而求正趋尊的价值愿望，遂与九二、九三之阳达成共识，皆欲一体相随，都升于上。初爻之阴欲与所在巽体一体无间，升居坤体之上，最终坤降下而巽升上，卦由升变观，初之阴升居四爻之位，当位得正，与诸爻相较，位最近于五之尊，改变了位最卑下而又失位不正的状况，是则“位尊得正”而“大吉”。

此例中，上体坤纯阴而无君，下体巽中爻为阳，升上后居五可令无君之局得以改变，于是有了二之阳所在下体之巽与上体之坤的一者整体之升与一者整体相伴之降。本例中，荀爽看重的仍然是巽体与坤体的整体升与降，而不再关注升降后上下二体所有爻的当位与否之细节。巽体在下时，初之阴、二之阳失位失正而三之阳则当位得正；升上后，二之阳居五填补了君之空缺，初之阴居四而得其位，三之阳居上而失其位。坤体在上时，五之阴失位而令君空缺，四之阴与上之阴皆当位得正；降下后，五之阴居二，当位得正又处中，找到最佳归宿，四之阴居初、上之阴居三

①③ 李道平：《周易集解纂疏》，第118、417页。

② 屈万里：《先秦汉魏易例述评》，台北：学生书局，1985年，第119页。

则皆由当位得正转向失位失正。对于这一升降所出现的问题，我们同样既可以批判性反思荀爽诠释的考虑之不周，又可以予以同情理解下的一定程度的肯定。

其后的虞翻，在其针对《系辞下传》观象制器“十三盖取”之文进行诠释时，运用了上下易象体例^①，这一体例，当受过荀爽此处别卦下上二体各一体或升或降的升降特例的影响。

不难看出，以上荀爽之乾升坤降、阴阳升降说，由突显乾二之阳宜升处五爻之位、坤五之阴宜降居二爻之位之旨，最终开示出阳宜升而居五、阴宜降而居二及其他正位之旨。

必须指出的是，以上意旨论域下的升降，不包含荀爽卦变意义上的升降。例如，贲卦《彖传》“‘贲亨’。柔来而文刚，故‘亨’。分刚上而文柔，故‘小利有攸往’”。荀注说：“此本泰卦。谓阴从上来，居乾之中，文饰刚道，交于中和，故‘亨’也。分乾之二，居坤之上，上饰柔道，兼据二阴，故‘小利有攸往’矣。”^② 贲卦三阳而三阴，由三阳之息卦泰变来：泰下乾二之阳与上坤上之阴一升一降互易其位，贲卦形成。这是从卦自何而来的卦变意义上言升降，不是从位之是否合宜意义上言升降，因而不在于本文所论之列。

六、乾升坤降、阴阳升降的价值依据

荀爽所揭示的乾升坤降、阴阳升降，有其明确的价值依据。这一价值依据，就在《系辞上传》“天下之理得，而易成位乎其中矣”的荀注中：

阳位成于五，五为上中；阴位成于二，二为下中。故“易成位乎其中”也。^③

众所周知，依据《易传》与汉代易家的诠释，一六爻之别卦中，初、三、五分别属于阳位，二、四、上分别属于阴位。阳爻居于阳位，阴爻居于阴位，则为当位得正；反之，则为失位失正。二、五两爻之位，又分属下卦与上卦之中位，阴爻居于二之位，阳爻居于五之位，则阴阳不仅当位得正，而且得中，既正且中，处于中和平正、不偏不倚的理想圆妙之境。因此，二、五两爻之位，分属阴阳所宜居的最佳之位，阳居五则阳大中至正，阴居二则阴大中至正，于是阴阳所表征的阳刚阴柔造化力量与生命力量升降所达此二位为其位的终极圆成，其自身各得以终极而圆满的安顿。高怀民先生指出：“因五为阳位之最尊，二为阴位之最尊，所以二、五两爻升降，成了荀注中的最常用，由李氏《集解》荀注中可显见。”^④ 这就看到了问题的关键。

而从阴阳相互对待之角度进一步言之，则借助升降阳居五，阴居二，阴与阳所表征的阳刚阴柔造化力量与生命力量，不仅其位各得以圆成而令自身分别得到终极安顿，而且彼此又构成相互应和之关系而各以中正之道谐和互动、感通，如此，“阴阳相和，各得其宜，然后利矣”^⑤。这就是荀爽所标举的阴阳升降之旨的中正价值依据。

①②③ 李道平：《周易集解纂疏》，第 630—633、245、547 页。

④ 高怀民：《两汉易学史》，第 135 页。

⑤ 《乾》卦卦辞《文言传》“利者，义之和也”（荀注），参见李道平：《周易集解纂疏》，第 41 页。

七、升降的经学天人关切

符号与文字一体对显的《周易》古经，经由《易传》的典范创造性诠释，正式引发了易学的活水长流。《易传》基于象数与义理的合一，一则诠释阴阳之道，开显造化天道笼罩下的三才之道，一则诠释性命之理，开显面向生命力量的三才之道，并将二者贯通一体，建构了以人之一才为关切核心，涵纳天地人物，通贯古往今来，着眼宇宙人生价值应然的易学天人之际话语体系与思想系统。在“《六艺》者，王教之典籍，先圣所以明天道，正人伦，致至治之成法也”^①的基本经学理念下，汉代易学与其他《书》《诗》《春秋》《礼》《乐》之学一道，基于经学鲜明时代问题意识自觉与强烈现实关切，沿着法天地设政教的王道经典与现实天下治理双向激活转进的理路，以阴阳消息天道的开掘为核心，建构了本天道以立人道、法天道而兴王道、施礼乐以平天下的经学体系，表达并落实了经世致用的强烈经学天人关切，而与其后基于性命之理表达圣贤人生关切的宋学一系的易学，形成了鲜明对照。荀爽升降说下建构的易学体系，自也不能例外。

首先，借助升降说，在敬畏天道、安立人生的经学天人之际价值理念下，荀爽表达了他天道之维阳升阴降的天道守望。依荀爽之见，在由父天母地造化出的大宇宙有机生存生命共同体中，造化力量的阳刚与阴柔，一升一降而正定其位，进而决定着造化所成生命力量的阳刚与阴柔，也一升一降而正定其位，这是彰显于阴阳消息升降中的天道必然与应然。于是万有皆当借助升降寻得适切之定位；这种升降中的位，具有礼的崇高天道宇宙价值，它得以确定之后，大宇宙才会达致一井然有序而和谐有致的理想之境。正是因此洞见，在诠释《乾》卦卦辞《文言传》“云行雨施，天下平也”时，荀注说：

乾升于坤曰“云行”，坤降于乾曰“雨施”，乾坤二卦成两既济，阴阳和均而得其正，故曰“天下平”。^②

乾交于坤、坤交于乾而成两个泰卦，依据乾坤对待而共在、阴阳对待而共在前提下的乾升坤降、阳升阴降之应然与必然，泰卦下乾九二之阳升居上坤六五之阴所在五爻之位，六五之阴相应地降居九二之阳所在二爻之位，下乾上坤的泰卦变而为下离上坎的既济卦，既济上体坎相对在上坎表征云，二至四爻互体为坎相对在下而符示雨，是则“云行雨施”。两个既济卦，皆呈现着三阳三阴的阴阳均衡格局，且初之阳与四之阴、二之阴与五之阳、三之阳与上之阴，阴居阴位、阳居阳位而皆当位得正，二之阴与五之阳更是既正且中，彼此进而又或以阴而与阳、或以阳而与阴相互应和，昭示天地宇宙间，由天地为门户所引发的大化流行的现实易世界中，天地所代表的阳刚阴柔两大造化力量，天地创化出的万物所代表的阳刚阴柔两大生命力量，阳刚以居五、阴柔以居二符示终极圆成其位，阳刚以初或三、阴柔以四或上符示初步正定其位，进而达成彼此良性应和互动，整体有序和谐通泰的理想境地。标举借升降而达此境地，荀爽表达的，就是其天道之维阳

^① 班固：《汉书》，第3589页。

^② 李道平：《周易集解纂疏》，第61页。

升阴降天道的守望。

其次,借助升降说,荀爽还表达了他人事之维王道天下平治关切。依荀爽之见,阴阳升降中的位,又具有天道支撑下的神圣人文价值。笔者认为,真正的思想,应当是富有鲜明时代气息而具备深度现实笼罩力、穿透力与引领力并进而彰显统贯古往今来守正开新力的思想。荀爽借升降所建构的思想,即具备这一品格。荀爽生活的时代,经学的王道之治理理念,已深入到士人思想世界深处,并成为现实权力世界中王者合法性的标榜,但现实却与其形成了鲜明反差。荀爽在世的生命历程,几乎与东汉最为黑暗的桓帝、灵帝掌控朝纲的时段相终始。桓帝刘志享年 36 岁,15 岁登基,在位 22 年(146—167)。灵帝刘宏享年 34 岁,13 岁登基,在位亦 22 年(168—189)。二帝年少任性昏庸,难当大任,辜负众望,王朝步入朝气不再、暮气沉沉的末运,“主荒政繆,国命委于阉寺,士子羞与为伍,故匹夫抗愤,处士横议”^①,以致以“言为士则,行为世范,登车揽辔,有澄清天下之志”的陈蕃(?—168)^②、“风格秀整,高自标持,欲以天下名教是非为己任”的李膺(110—169)^③等为代表的清介自持、富有人文情怀与天下担当的士大夫,先后遭遇严酷党锢之祸。

天下小人当道,圣贤君子遭受排挤,君非合乎王道之明君,臣非合乎臣道之贤臣。他之标举乾升坤降、阴阳升降,突显阳之宜升、阴之宜降之旨,尤其是表征圣贤君子的阳宜升居五之天子之位、符示民与小人的阴宜降居二之臣民之位,其良苦用心与深挚关切乃在于昭告世人:天道之维的阳升阴降,为人事之维的阳升阴降奠定了终极神圣庄严性天道根基,决定了其神圣庄严性必然与应然。旷观天下,圣贤君子合德乾天之阳,就应升居天子大位,立使命意识,大气恢弘包容,接通天地,敬畏天道,膺大任,显担当,兴王道,行礼乐,施政教,引领天下趋于治平,而桓帝、灵帝之类的昏君,宦竖之流之逆臣,则宜降居臣民之位,低调内敛谦抑,呼应天子王道召唤,尽其作为臣民的应然天下职分,其他人则以此类推。借此升降,及升降后王道礼乐之治的稳步实施推进,天道得以下贯人事,人事得以上达天道,天下充满活力与正气、朝气,及时化解各种滞塞与戾气、暮气,君臣、君民各自契合其人文名分,良性互动,相互成就,天下礼序趋于秩然。这无疑人事之维借升降而成既济符示的天下整体有序和谐通泰的理想境地。力倡借升降而达此境地,荀爽表达的,就是其人事之维王道天下平治关切,集中体现了荀爽经学视域下王道理想天下愿景,值得肯定,对于当代中国之治的建构完善,也富有启发意义。

当然,荀爽所言阳升阴降,更多地基于强烈的天下关切,基于阳升阴降的天道必然而言阳升阴降的王道人事应然,至于这一升降由应然向实然转换的现实可能性、可行性与具体落实机制、路径、举措,则未能实质性有所构画,使得这一学说更多地停留于理想主义的境地中,欠缺现实落实落地的扎实稳妥环节,可谓理想主义有余、现实落实不足。这是不能苛责于大一统帝制时代学者的。

【责任编辑:孙 齐】

① 范晔:《后汉书》,第 2185 页。

②③ 徐震堉:《世说新语校笺》,北京:中华书局,1984 年,第 1、4 页。